

证券代码：835061

证券简称：爱应用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乔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 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28,78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4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对公司承担持续督导职责的主办券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及人员整体转移至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不再保留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资格及业务，经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28,7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28,7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及《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后，将由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28,7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后续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
- （2）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28,7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周转需要，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公司

向关联方曾乔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单次借款利率由双方商定，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公司向关联方新余市君为科技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单次借款利率由双方商定，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曾乔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对手方，故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为 6,609,787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28,7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